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资产负债情况表

第三部分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是上海市民政局下属的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本单位的工作宗旨和业务范围为：开展本市涉老活动、敬老宣传、老年法律服务、社区为老服务，为老年人参与社会提供服务等。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设6个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办公室、计划财务科、事业发展科、法制宣传科、社区工作科、老年优待科。

第二部分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决算表

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28.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0.08	二、外交支出	
三、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155.6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其他收入	97.19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5.86
		九、医疗健康支出	41.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7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290.08
本年收入合计	1,671.14	本年支出合计	1,651.2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629.4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49.33
总计	2,300.60	总计	2,300.60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			1,315.73	1,062.94		155.60			97.19
208	02		1,219.92	967.13		155.60			97.19
208	02	05	1,219.92	967.13		155.60			97.19
208	05		95.81	95.81					
208	05	02	5.18	5.18					
208	05	05	63.16	63.16					
208	05	06	26.99	26.99					
208	05	99	0.48	0.4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1.60	41.60					
210	11		医疗保障	41.60	41.6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1.60	4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3	23.7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3	23.7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73	23.73					
229			其他支出	290.08	290.08					
229	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08	290.08					
229	60	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0.08	290.08					

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5.86	671.14	624.72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1,200.05	581.00	619.06			
208	02	05	老龄事务	1,200.05	581.00	619.0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5.81	90.15	5.6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8		5.1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16	63.1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99	26.99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48		0.4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1.60	41.60				
210	11		医疗保障	41.60	41.6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1.60	4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3	23.7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3	23.7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73	23.73				
229			其他支出	290.08		290.08			
229	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08		290.08			
229	60	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0.08		290.08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28.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90.08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2.17	1,062.17	
		九、医疗健康支出	41.6	41.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73	23.7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290.08		290.08
本年收入合计	1,418.35	本年支出合计	1,417.58	1,127.5	290.0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77	0.7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总计	1,418.35	总计	1,418.35	1,128.27	290.08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2.17	659.14	403.02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966.36	569.00	397.36
208	02	05	老龄事务	966.36	569.00	397.3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5.81	90.15	5.6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8		5.1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16	63.1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99	26.99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48		0.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60	41.6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60	41.6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1.60	4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3	23.7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3	23.7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73	23.73	
合计				1,127.50	724.48	403.02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4.03	594.03	
301	01	基本工资	84.85	84.85	
301	02	津贴补贴	11.87	11.87	
301	03	奖金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1	07	绩效工资	292.28	292.2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16	63.16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6.99	26.9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6	41.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2	5.5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3.73	23.73	
301	14	医疗费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04	44.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8		99.8
302	01	办公费	8.64		8.64
302	02	印刷费	8.09		8.09
302	03	咨询费	0.70		0.70
302	04	手续费	0.10		0.10
302	05	水费	2.39		2.39

302	06	电费	7.25		7.25
302	07	邮电费	6.35		6.35
302	08	取暖费			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2.00		2.00
302	11	差旅费	4.24		4.24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6.38		6.38
302	14	租赁费	0.06		0.06
302	15	会议费	0.20		0.20
302	16	培训费	3.93		3.93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70		0.7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13.72		13.72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13		0.13
302	26	劳务费	1.21		1.21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6.86		6.86
302	29	福利费	9.94		9.9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6		6.36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5		10.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4	0.34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303	03	退职（役）费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07	医疗费补助			
303	08	助学金			
303	09	奖励金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4	0.34	
310		资本性支出	30.31		30.31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0.31		30.31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	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	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724.48	594.37	130.11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机关运行 经费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20.78	7.06			20.08	6.36	13.68		6.40	6.36	0.70	0.70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29			其他支出	290.08		290.08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90.08		290.08
229	60	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0.08		290.08
合计				290.08		290.08

2019年度资产负债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数量		价值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一、资产合计	—	—	2,049.36	1,569.84
（一）流动资产	—	—	742.97	746.68
（二）固定资产	—	—	1,306.39	1,266.30
其中：1.房屋（平方米）	1,623.30	1,623.30	1,063.72	1,063.72
2.通用设备（台/套/辆）	115	113	178.40	138.05
其中：（1）车辆（辆）	4	1	75.85	13.62
一般公务用车				
执法执勤用车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其他用车	4	1	75.85	13.62
（2）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不含车辆）				
3.专用设备（台/套）	4	4	2.14	2.14
其中：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	—	62.12	62.12

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	---		450.66
(三) 长期股权投资	---	---		
(四) 长期债券投资	---	---		
(五) 在建工程	---	---		
(六) 无形资产	---	---		8.20
减：累计摊销	---	---		0.68
(七) 其他资产	---	---		
二、负债合计	---	---	39.86	72.92
三、净资产合计	---	---	2,009.50	1,496.92

第三部分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收入总计为 2,300.6 万元、支出总计为 2,300.6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33.2 万元。主要原因：2019 年增加了非财政性资金。

二、关于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671.1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18.35 万元，占 84.87%；事业收入 155.60 万元，占 9.31%；其他收入 97.19 万元，占 5.82%。

三、关于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651.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6.48 万元，占 44.60%；项目支出 914.80 万元，占 55.40%。

四、关于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418.35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3.25 万元，减少了 3.62%。主要原因：2019 年减少了项目支出。

五、关于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27.5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8.28%。与 2018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3.65 万元，2.90%。主要原因：2019 年减少了项目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27.5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62.17 万元，占 94.2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41.60 万元，占 3.69%；住房保障支出（类）23.73 万元，占 2.10%。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54.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7.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由于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导致部分政府采购未能实施，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实务（款）老龄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084.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2.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由于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导致部分政府采购未能实施。

2、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6.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8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要求停止了部分医疗保险。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4.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发生变化。

六、关于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24.4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594.37 万元，公用经费 130.11 万元。基本支出中：

1、工资福利支出 594.03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99.8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

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招待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4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资本性支出 30.31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0.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9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6.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由于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导致公务用车政府采购未能实施。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度减少 6.44 万元，降低 47.7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增加）0 万元，降低（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6.44

万元，降低 50.3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增加）0 万元，降低（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事业单位车辆改革，车辆数量由原来的四辆减少到二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6.36 万元，占 90.0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70 万元，占 9.9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36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6.36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及停车过桥费。2019 年，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70 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70 万（含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基本业务招待，2019 年公务接待 15 批次、164 人次，其中：接待外宾 0 批次、0 人次。

八、关于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290.0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主要用于：为困难老人及老年志愿者购买意外伤害险保险，组织开展老年文化艺术系列活动。年初预算为 304.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3%，主要原因：根据实际情况支付。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为 255.43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金额 31.42 万元、工程采购金额 0 万元、服务采购金额 224.01 万元。

(三) 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无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 2019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如下：根据《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上海市民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初稿），本单位建立了如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预算管理实施办法》（初稿），建立了预算项目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2019 年度绩效管理实施情况：编报绩效目标的 2019 年度项目 9 个，涉及预算金额 741.75 万元；绩效跟踪评价的 2019 年度项目 5 个，涉及预算金额 497.93 万元；绩效自评的 2019 年度项目 9 个，涉及预算金额 719.75 万元，平均得分 97.89 分（其中，绩效评级为“优”的项目 9 个；绩效评级为“良”的项目 0 个；绩效评级为“合格”的项目 0 个；绩效评级为“不合格”的项目 0 个。绩效自评中共发现问题 12 个，已经完成整改的 12 个，正在整改的 0 个）。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